

我的语文老师

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学生 赵鑫源



陈老师为学生辅导。

吴瑞萌 摄

“语文老师+班主任=废话连篇”是我上学以来总结的“公式”。高一开学，我得知自己的班主任是语文老师时，心中不免有些失落。

高中学习和初中差别很大，难度直线飙升。从小就喜欢理科的我在数理化上下了很大的功夫，常常会熬到夜里12点才睡，导致第二天上课犯困，于是语文课便成了我补觉的时间。在我的意识里，语文只要背背古诗、背背作文，成绩就不会太差。而我最怕老师唠叨。作为班主任的语文老师，每天上课必定会用5分钟美其名曰“思想工作，常抓不懈”，我便更理所当然睡了过去。

直到考试时我才发现，文言文、古诗居然看不懂，甚至判断病句都要凭感觉，我的语文成绩从来没有这样“惨不忍睹”过啊！

难道上课真得用心听讲了吗？难道真得认真记笔记了吗？我突然想起每天上课时老师的“经典废话”之一：“都记笔记啊，特别是男生。”不经意间，在老师的提醒下，我开始记笔记，并留意老师的一句句“废话”。从“思想教育”中我慢慢知道了“从善如登，从恶如崩；每思古人自知不足，既生斯世岂能无为；蓬生麻中，不扶自直；白沙在涅，与之俱黑；开卷神游千古上，垂帘心在万山中。”

刚开学时，同学都很喜欢他，因为他是一个没脾气的老师。我却担心，这样的老师能管住像猴子一样淘气的四十五个人吗？上课时，谁都可以自由提问或发言，他从不批评，还说：“在你们这个年龄，最应该学会的

是民主和平等”。

我以为，老师从来是不会和学生平等的。换句话说，“欺负”学生也是老师的“天职”之一。但渐渐的，同学们越来越听话，越来越懂事，很多事不用他说也做得井井有条。这大概就是他的厉害之处吧，不用严厉地批评，便让学生学会了尊重。

他不仅是老师也是我们的朋友。一次，恰逢学校组织足球比赛，同学们为此每天抽空去操场练习。没想到班主任也是一名足球爱好者。他每天和男生一起训练，细心研究战术。而在我和几名女生表达也喜欢足球时，他让我们也加入了训练。他说：“比赛是小事，高中时间紧压力大，偶尔踢一回球放松放松，既锻炼了身体，也放松了精神。”

如今正处于高三阶段，一直温和的他也有了变化。开学第一天，他说：“高三了，不能再放松了，最重要的任务是学习。以后禁止迟到，禁止带手机。”

第二天早上，他早早来到班里，成功“截杀”了几名姗姗来迟的同学，不再像以前那样温和提醒，而是直接让他们站到门外。第三天，没有一个人再迟到。

他，就是我的班主任和语文老师——陈老师，一名把我们当成家人的老师，一名对我们寄予厚望的老师。他希望我们能考上最理想的大学，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我们着想。

世上有着万般情意，只有恩情不会忘记。陈老师是我人生中最重要导师。因为他，我重新拾起了语文，重新找到了方向。从此以后，只要稍有松懈，我都会想起他说的话：“人生如果错了方向，止步就是进步。悬崖勒马，为时未晚；船到江心，补漏已迟。”



那时，正值早春，学校的杨柳正吐着盛絮。

他推开门，卷起一阵“飞雪”，沾在他灰皱的衬衣和斑白的头发上。大家有些惊愕。他走路很慢，颤颤颠颠上讲台，不小心趔趄了一跤。台下有人窃笑。显然他有点窘迫，只得扶了扶泛黄的眼镜，尴尬地轻笑。随即执起粉笔，在黑板上写下一行大字：“尹老师要生娃娃——”。

他的声音沉闷，说话不快。“这学期由我代教书法。我姓‘老’，”他指着黑板上的字，“同学们便叫我老先生吧。”“老师，‘先生’是旧称呼，怪怪的。同学们还是叫您‘老老师’比较好。”满堂哄笑。老先生也不恼，随着我们一起笑。

这便是我记忆中老先生的第一堂课。

同学们当面称他“老师”，私下却给他起了个外号——“老守旧”，后来干脆谐音为“老手绢”。其实想想，老先生定知道这件事的，只是宽容了我们这群调皮的小孩。

教室里有一根折弯的坏毛笔。一次课前，“捣蛋鬼”把老先生惯用的笔藏进了自己的位斗里，换上了那支坏的。老先生进来了，瞧见那弯曲的笔杆，愣了愣。我们捂着嘴，低头可劲儿笑着。不过旋即，他拿起那根坏笔，蘸了墨，潇洒写下“天地玄黄”四个大字。“各位同学，今天起我们开始练《千字文》。”老先生语气如常。大家不再笑了，转头去看“捣蛋鬼”。他呆呆地扶着脑袋，脸通红。一会儿，他从位斗里掏出那支好笔，慢慢吞吞走到讲桌前，猛地鞠躬道：“老师，对不起！”老先生呵呵一笑，扶起他，道：“无妨无妨。托你的福，也让各位见识了老师的功力啊。”

老先生很少开玩笑，我只记得这么一次。自那以后，没有人再偷偷叫他“老守旧”或“老手绢”了。

老先生教课很认真，对学生很好。每次我们练字，他都会迈着颤巍巍的步子下来，不时帮同学握笔，找写字的手感，或是在水写布上一遍一遍，不厌其烦地示范。

一次练字时，我觉察后面有人轻轻托起我的手肘。扭头一看，竟是老先生。我不解其意，疑惑地看向他。老先生拿起我的本子，指着上面的字说：“你看，现在小字写得很漂亮，马上就可以练大字了。只是，写大字最求一个‘稳’，否则指不定画

出什么毛毛虫来。”我被他的话逗乐了，他也淡淡地笑，“所以呀，不能惯着自己，要让手臂抬高桌面，如此才有成效。”我盯着本子上并不好看的字，心里头甜滋滋的。那是我第一次被人这样夸赞。

之后，每逢练毛笔字，我始终保持胳膊与桌面平行，再酸再累也不愿松懈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老先生跟我说：“这些日子很有进步，写字稳多了。”我惊喜，没想到他一直关注着我。老先生执笔，抽出一张洒金笺，挥写阵阵。抬手，只见“天道酬勤”跃然纸上。盖上赭印，他转身，冲我笑说：“这幅字送给你。”我诧异，双手捧着那张纸，生怕上面未干的墨迹糊掉。

我想为老先生做些什么，于是假以闲来无事为由，每周五和助教一起打理书法教室。

窗外柳絮微扬，玉枝青葱。时间飞快，转眼仲夏又至。

临近期末，书法等副课停了。最后一次收拾教室时，我有些心不在焉。

“啾啾！”讲桌上的砚台被我拂到地上，断成两半。我愣住了，好久没回过神来。助教见了，拾起碎砚台，拍拍我说：“没事的。上次我不小心把墨打翻，染了一沓宣纸，老师也没任何责备。放宽心。”我并未听进她的话，心里满是愧疚与不安，最终只得留了一张致歉的字条，压在砚台底下，离开了书法教室。

期末考试结束，我回去看了几次。可教室的门窗总锁着，那张字条静静地躺在桌上，没有动过。大概老先生教完课便不再来学校了。

等待了整个夏天，终于开学，正赶上第一节书法课。我手中紧攥着一方彩纸包着的漆砚。却听到一阵“嗒嗒——”尹老师踩着高跟鞋，推开门，快步迈上讲台。同学们霎时间围了上去，有送花的、讨喜糖的，欢天喜地。仅有我忘了老先生只代一个学期的课。

几片秋叶落上讲台。天地间空空荡荡。

我把那方漆砚推进位斗，心思飘忽。支颐呆望窗外，好像空中旋飞的不是浅黄的柳叶，而是簇成一团一团的沾衣白絮。

我仿佛看见，老先生又颤颤走进来了。只不过这次他没有摔跤。

